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

关于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青少年物联网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教技协[2021]年 014 号

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教育部颁布的《2020-2021 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和《关于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青少年物联网创新创业教育大赛预通知》(教技协[2021]005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在 2021 年 6 月份启动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青少年物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初赛(以下简称大赛)，并于 2021 年 9 月 4-5 日举办大赛决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教育技术协会
江苏省教育学会

承办单位：无锡市教育信息化管理服务中心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创客教育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上海市电化教育馆
浙江省电化教育馆
江苏省电化教育馆
山东省教育学会
江西省电化教育馆

二、大赛内容

(一) 比赛项目分类

物联网涵盖了当今科学技术的诸多方面，为使参赛选手更加明确比赛内容和方向，本次大赛将所有比赛项目分为创意电子、创意编程、创意模型和创意物联(人工智能)四大类别；每个比赛类别有一个或多个赛项构成，赛项由大赛组委会确定的赛区或委托单位推荐，最后由大赛组委会经过汇总、优选确定。

1.创意电子类：根据电子电工基础原理，应用模拟电子线路、数字电路等技术开展电子装置设计与制作。

2.创意编程类：用各种各类编程语言(包括图形化、模块化语言)，按设计要求进行趣味小软件编写、开发应用程序等。

3.创意模型类：是与几何、位置相关的比赛项目，是指用传统和现代工具（如3D打印、激光切割、动力控制装置等），选择合适材料或装备，制作一个几何造型或形成一定的行走轨迹，如金木工艺、海模、航模、车模和无人机等比赛项目。

4.创意物联（人工智能）类：用开源软硬件、传感器等，创意设计制作的具有一定应用价值的智能化装置。

（二）参赛学段对照

赛项类别	小学（1-3）年级	小学（4-6）年级	初中	高中
1.创意电子	*	*	*	*
2.创意编程	*	*	*	*
3.创意模型		*	*	*
4.创意物联 （人工智能）		*	*	*

三、大赛组织

本次大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赛段。

（一）大赛时间

- 1.初赛时间为2021年6月20日-8月15日；
- 2.决赛时间为2021年9月4-5日。

（二）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全国在校中小學生（不包括高职、中职学生），具体有三方面人员组成：首先是经大赛组委会确定的行政赛区在校中小學生（不包括高职、中职学生）；其次是经大赛组委会认可的社会团体推荐的在校中小學生（不包括高职、中职学生）；再则是行政赛区外的全国其他地区（主要是薄弱、偏远、少数民族地区）学校推荐的在校中小學生（不包括高职、中职学生）。

（三）参赛对象

初赛组织

参赛选手要经过初赛才能进入决赛。

经大赛组委会确定的行政赛区、社会团体和赛项技术支持主体，根据本通知中赛项要求并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可选择独立组织初赛，也可以选择大赛初赛平台（网址：www.iotmaker.cn），组织学生参与大赛组委会远程初赛。

独立组织初赛说明：由各行政赛区主管部门或社会团体或赛项技术支持主体独立组织的初赛，要制定初赛整体计划，加强对初赛的有效管理和指导，确保初赛工作顺利开展，要在2021年8月15日前完成初赛项工作，并保留好初赛过程资料、考核评分和终结成绩以备查。

远程初赛说明：参加大赛组委会远程初赛的选手，根据《**远程初赛作品上传说明**》（见附件1）要求和流程，以各行政赛区、社会团体和全国其他赛区为区域管理界限（在注册帐号时选择注明），到大赛初赛平台（网址：www.iotmaker.cn）进行注册帐号；每参赛选手自己命题，在指导老师的指导下，开展创意设计与制作，只能提交个人独立完成或小组合作的一项初赛作品，（创意设计与制作）小组合作作品要在作品设计说明中对每位选手作明确分工，每一作品的成果享受者原则上不超过三人；各参赛选手要按文件要求和大赛初赛平台功能提示，在2021年8月10日之前完成参赛作品上传，上传内容包括作品设计说明一份和3-5分钟的作品制作过程录像一份。

（四）决赛组织

决赛为现场赛，地点与2021年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同址（在无锡市）。决赛为现场赛，具体赛项见《**大赛决赛赛项说明**》（附件2），大会组委会将现场进行选手检录，根据比赛赛项宣布比赛要求和具体事项，专家进行现场观摩记录并评审。决赛前大会组委会将通知初赛取得大赛决赛资格选手参加决赛，并给参加决赛选手留取一定的决赛准备时间。决赛选手必须按大赛组委会要求，按规定时间报到和现场检录。

（五）大赛奖项

大赛初赛：作为大赛决赛（现场赛）的选拔赛，旨在能让更多优秀选手参加到大赛决赛中，也是大赛决赛前的预热赛，大赛初赛成绩不计入决赛评分；经大赛组委会认可的各行政赛区主

管部门或社会团体或赛项技术支持主体独立组织的初赛，以各初赛主办方名义自行决定是否奖励，并在8月15日前与大赛组委会共同核定参加大赛决赛名额和名单；对于通过大赛初赛平台初赛并获得优胜进入决赛者，由中国教育技术协会创客教育专业委员会发给大赛初赛优胜证书。

大赛决赛：大赛为行政赛区主管部门或社会团体或赛项技术支持主体设优秀组织奖，各赛项设一、二、三等奖若干名，各获奖单位、个人将发给盖有中国教育技术协会、江苏省教育厅（待定）或者盖有大赛组委会印章的书面奖状或奖杯（牌）。

四、其它事项

1.大赛不收取参赛费、会议费、资料费等费用，参赛人员食宿自理，差旅费用回所在单位报销。

2.大赛决赛时涉及的设备、套件、耗材等由各选手自己准备和管理。

3.参赛单位和选手要高度重视出行和比赛全程安全，务必做好相关“疫情”期间的安全防范工作。

4.大赛期间还将举行科创教育产品展示会等活动，欢迎参赛单位、师生积极参与。

5.特别声明：大赛期间的作品及信息等资料大赛组委会将给予保存管理，以备复查；选手参赛即被认为同意将参赛作品及信息等资料提供给大赛组委会作为资料汇编、展示、宣传等使用。

6.大赛联系人：张老师、电话 13564619852，徐老师、电话 13306195710，黄老师、电话 13605777265，大赛电子邮箱为 iotmaker@163.com。

附件1：《远程初赛作品上传说明》

附件2：《大赛决赛赛项说明》



附件 1:

《远程初赛作品上传说明》

1. 注册

进入大赛初赛平台(网址:www.iotmaker.cn)进行注册,帐号为手机号。若学生参赛是由相关社会团体推荐,请选择,默认为“否”。



2. 报名参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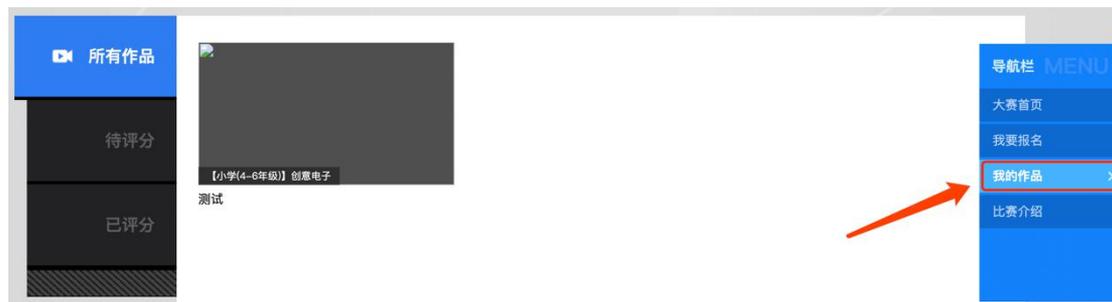
进入我要报名,选择赛项和学段,根据比赛要求,上传

指定的材料。



3. 查看作品

作品上传后，可查看我的作品。若评委老师打分后，可查看作品成绩。



注：具体功能请根据平台指示和说明操作。

附件 2:

《大赛决赛赛项说明》

1. 请登录大赛初赛平台 (www.iotmaker.cn) 进入导航栏中的“比赛介绍”栏目浏览。

2. 因“疫情”或其他等原因造成大赛决赛赛项调整，我们将以最快的时间，在大赛初赛平台公布调整情况，请各参赛区域和参赛选手予以支持理解。